

2023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政府
预算公开

目 录

-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3 年预算草案报告

(2023 年 2 月 25 日)

区发展和财政局常务副局长 谢锡城

各位代表、委员，各位领导，同志们：

受区管委会委托，我向会议报告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在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大要求，深入推进财源建设，加强收入组织，优化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切实保障与改善民生，规范财政管理，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排在全市前列，充分发挥了财政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

(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情况：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1063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107085 万元减少 688 万元，下降 0.64%。（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2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2935 万元的 156.85%，比上年的 10779 万元增收 9510 万元，增长 88.23%。其中：税收收入 40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6468 万元的 62.62%，比上年的 4220 万元减收 170 万元，下降 4.03%。非税收入 16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6467 万元的 251.11%，比上年的 6559 万元增收 9680 万元，增长 147.58%。（2）转移性收入合计 48062 万元，包括：返还性收入 82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6372 万元（其中省财政预算救助 1800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593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677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专款及专项资金）10861 万元；（3）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8743 万元（主要是以前年度应支未支的专项资金）；（4）债券转贷收入 12267 万元（一般债券资金 11067 万元，再融资债券 1200 万元）；（5）调入资金 14036 万元，其中从政府性基金收入调入 3174 万元（市预拨土地分成 3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17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调入 118 万元，其他调入资金 10744 万元（市借款 7500 万元，海丰教育补助 1850 万元，其他 1394 万元）；（6）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 万元。

2. 支出情况：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 98887 万元。主要包括：（1）完成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707 万元；（2）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200 万元；（3）

转移性支出 18980 万元(其中:付还省上年度预算救助 180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980 万元);(4)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相抵,结余结转 7510 万元,主要是上级追加专款,全部结转 2023 年使用(详见附件 1.1-1.2)。

(二)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 88189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4 万元、专项债券项目 80400 万元(区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工程项目 7500 万元、区人民医院迁建工程 3050 万元、红楼周边公共服务设施工程 2500 万元、黄旭华旧居修复及周边配套工程 7500 万元、区垃圾处理项目 900 万元、石鼓山景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5000 万元、遮浪街道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工程 6500 万元、区水厂扩建工程 6200 万元、区公办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项目 1700 万元、内湖红色文化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8000 万元、区农村供排水综合建设工程项目 8000 万元、白沙中学改扩建工程 5500 万元、田墩红色山海情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 10050 万元、东洲街道“山海渔韵”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 8000 万元)、转移性收入 7615 万元(市预拨土地分成款 7000 万元、专款 209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406 万元)。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完成 84494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040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140 万元、债券付息支出 3954 万元。

收支相抵，结余及结转资金情况是：调出资金 3174 万元（市预拨土地分成 3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174 万元），结转 2023 年使用 521 万元。（详见附件 2.1-2.3）

（三）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13 万元的 104.4%，没有安排支出，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调剂使用。

（四）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20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2141 万元，利息收入 3 万元，专款收入 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959 万元的 112.3%。

2022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39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378 万元，转移支出 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2225 万元的 107.64%。

2022 年收支相抵，结余-195 万元，加上 2021 年结余 1636 万元，累计滚存结余 1441 万元，全部结转 2023 年使用（详见附件 3）。

（五）2022 年政府性债务执行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全区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210396 万元（置换债券 3575 万元，一般债券 34983 万元，专项债券 171838），比 2021 年底债务余额 118929 万元增加 91467 万元。主要是增加专项债券 80400 万元，包括：区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工程项目 7500 万元、区人民医院迁建工程 3050 万元、红楼周边公共服务设施工程 2500 万元、黄旭华旧居修复及周边配

套工程 7500 万元、区垃圾处理项目 900 万元、石鼓山景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5000 万元、遮浪街道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工程 6500 万元、区水厂扩建工程 6200 万元、区公办幼儿园提升改造工程项目 1700 万元、内湖红色文化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8000 万元、区农村供排水综合建设工程项目 8000 万元、白沙中学改扩建工程 5500 万元、田墩红色山海情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 10050 万元、东洲街道“山海渔韵”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 8000 万元；增加一般债券 12267 万元，包括：区白沙湖堤围改造加固工程 2500 万元、“四好农村路”路网升级改造项目 8567 万元、再融资债券 1200 万元；减少到期债券本金 1200 万元（详见附件 4.1-4.2）。

（六）2022 年财政工作主要情况

1. 紧盯经济运行，综合实力稳步提升

2022 年，我局立足经济调控和以财辅政职能，发挥参谋助手作用，按照区党工委、管委会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认真编制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指导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同时，注重强化全区经济运行分析和监测预测，坚持科学、客观地开展每月、每季度、半年经济运行分析，及时发现经济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矛盾，并提出针对性的建议 and 对策，为区党工委、管委会做好决策提供依据。据统计，全区 1-12 月份地区生产总值 40.9 亿元，同比增长 4.3%。其中，农业增加值 6.9 亿元，同比增长 5.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5.7 亿元，同比增长 3.8%；固定资产投资 14.42 亿元，同比增长 53.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84 亿元，同

比下降 2.2%；外贸进出口总额 3.01 亿元，同比下降 75.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3 亿元，同比增长 88.2%。

2. 聚焦“项目双进”，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我局全面贯彻落实区党工委、管委会“三大行动”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全年目标任务，始终践行“项目为王”理念，全力抓牢抓实“项目双进”，为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不断汇聚潜力和夯实基础。一是全面落实重点项目“1+5+”协调工作机制，进一步优化项目协调推进和领导领办机制，积极创造条件，跟进项目建设情况，及时与相关部门取得联系，打通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阻碍，切实加快全区重点项目建设的进度，确保完成全年计划目标任务。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围绕“五区一园”产业布局，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发挥领导挂帅机制优势，进一步协调各地各部门完善统筹协调、服务保障、跟进督办机制，形成强大工作合力，为产业项目快速落地提供强有力的保障，以更实举措、更大力度推动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三是善于有效挖掘人才“富矿”。配合组织部人社局及时更新人才工作观念，提振求变求强的“精气神”，用新思路、新办法、新机制横纵向挖掘人才，大力开展“招才引智”行动，全力打造创新创业人才聚集高地，为各类人才铺好道路。项目推进方面，2022 年度我区列入市重点建设项目 18 个，计划总投资 7.93 亿元，截至 12 月底完成投资 8.88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 111.92%，超额完成年度计划目标。项目引进方面，累计引进超亿元供地产业项目 12 个，完成年度任务目标的 120%；总投资额 53.92 亿元，

完成年度任务目标的 107.84%。其中，一产项目 2 个，投资额 7.5 亿元；二产项目 5 个，投资额 27.7 亿元；三产项目 5 个，投资额 18.72 亿元。招才引智方面，累计引进大学生 427 名（硕士研究生 3 名，本科生 98 名，大专生 326 名），超额完成年度任务目标。

过去的一年，我们充分发挥发改和财政部门的职能作用，紧紧抓住国家新增地方债发行的“窗口期”机遇，积极谋划，组织申报，上马建设新增地方债项目，共取得上级资金支持的地方债项目 15 个，其中专项债项目 13 个，一般债项目 2 个，共获得资金额度 9.15 亿元(含调整批 1.45 亿元)，为我区基础设施建设、乡村振兴和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新动力。

3. 以“开源”为抓手，培植财源壮大财力

疫情当前，国内外环境中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我国经济面临新的下行压力，财税收入增长乏力。为应对紧缩的经济环境，我们认真履行职责，多措并举，努力挖潜增收，实现了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89 万元，增长 88.2%，超预期完成年初预算增长目标。一是发挥债券资金稳投资作用。全年争取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91467 万元，用于区人民医院迁建工程项目、白沙中学改扩建工程、幼儿园建设工程项目、区农村供排水综合建设工程项目、区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工程项目、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等重点民生领域，有力支持了重点项目和重大民生工程的建设，确保投资稳定增长，对冲经济下行压力。二是聚焦重点抓税收。组织税务、

自然资源等部门，强化收入分析预测，精准分解组织收入目标任务，逐项梳理征管薄弱环节，按照时间节点抓好组织收入，全年完成税收收入 4050 万元。**三是狠抓非税收入征管。**规范非税收入征收管理，不断提升非税收入征管精细化、科学化水平。全年共完成非税收入 16239 万元。四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深入开展争取资金项目“比学赶超”活动，用足用活国家和省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各项扶持政策，积极向上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全年争取各项转移支付资金 30030 万元。

4. 以“优化”为导向，着力做好民生改善

我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始终坚持“民生首位”和“三保”优先，以保障十件民生实事为抓手，集中财力办实事，不遗余力地推进各项惠民实事的实施，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全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707 万元，民生类支出 6137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1.06%。**一是优先保障卫生健康支出。**开通财政资金支付快速通道，全年投入卫生健康资金 9441 万元，其中：优先保障疫情防控经费 1619 万元，用于保障全区疫情防控工作的资金需要，极大保障全区各街道和单位疫情防控物资供应、疫情防控人员待遇政策的全面落实到位等；全年投入医疗保障支出 6308 万元，重点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职工医疗保险、医疗救助等项目。**二是倾力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全年共投入教育支出 13980 万元（不包括教育系统离退休人员支出），落实全覆盖生均公用经费拨款、“两相当”、学前教育“5080”家庭

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等各项政策性支出，全面支持提升建设学校和基层公办幼儿园等基础设施，全力支持教育“创现”工作。三是**全面兜牢民生保障底线**。统筹 3249 万元全面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城乡特困人员供养和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全年提标发放全区 385 名优抚对象定期抚恤金 452 万元，突出保基本、兜底线、可持续，抓好民生工作重点，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四是**坚决打赢乡村振兴攻坚战**。全区支持农林水支出 17745 万元，加强中小河流整治、水利设施建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林业生态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人居环境整治、危房改造等工作。同时，支持农业产业园建设、落实农业保护补贴，惠及农民 14646 户；加强规范村（社区）财务管理，组织 3 场村级财务管理培训，105 人次参加。五是**重点保障文化体育支出**。全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04 万元，重点保障农村文化建设、全区基础文化设施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公共文化体育活动场馆免费开放等资金需求，扎实落实公共文化补短板政策。六是**靶向发力再掀创“国文”热潮**。全面整合财力资源，着力保障资金需求，全年投入创文经费 971 万元，主动服务大局，确保“创文”工作方向不偏、标准不低、热情不减、资金充足，助推创建文明城市各项工作有序健康发展。七是**积极开展污染防治攻坚**。全年投入节能环保 16000 万元，加快推进农村饮水安全、环境监测、生态保护、污染防治任务，守牢生态红线，留住

绿水青山。八是大力推进社会治安防控建设。全年投入公共安全支出 241 万元，深入推进禁毒整治、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反走私、道路交通安全整治、消防安全整治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大力支持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5. 以“增效”为目标，蹄疾步稳推进改革

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是一项涉及面广、政策性强的综合系统工程，一年来，我们立足工作实际，真抓实干，以制度优势来保证和提升财政政策实施效果。一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按照“保重点，压一般”的原则，严控新建楼堂馆所，严禁铺张浪费，各项支出精打细算，用政府的“紧日子”换来老百姓的“好日子”，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同比下降 8%和 6%。二是深化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为进一步明确单位主体责任，加强财政资金支付使用全过程监控，严肃财经纪律，对区级预算单位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增强预算执行信息透明度。并结合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在预算单位全面推广使用公务卡。三是全面推进“数字财政”建设。适应财政改革发展新需求，以预算管理一体化为统领，积极推进“数字政府”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建设，实现对财政资金全景、全流程的跟踪监控与分析，促进财政信息化提质增效，提高财政管理和服务效能。四是深化财政绩效评价工作。树牢预算绩效理念，扎实推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不断增强绩效评价流程的科学性、组织的协调性和结果运用的有效性。全年对我区 2021 年度转移支付资金（含债券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169 笔，共 100903 万元；对 2021

年度区级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123 笔，共 6152.25 万元，评价结果均达到优良等级。**五是推进“阳光评审”建设。**加强评审业务知识培训，强化工作人员和评审专家政治理论和法律法规学习，提高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强化评审建议运用，把高估冒算的、高套定额的直接审减，对项目设计、预算和施工提出合理建议。同时，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有效防控行政风险和廉政风险，更好地发挥财政监督职能作用。2022 年，完成概算审核项目 20 宗（送审金额 315518 万元，审定金额 281016 万元，核减金额 34501 万元，核减率 10.93%）；完成预算审核项目 38 宗（送审金额 315023 万元，审定金额 277460 万元，核减金额 37563 万元，核减率 11.92%）；完成结算审核项目 41 宗（送审金额 11948 万元，审定金额 11372 万元，核减金额 576 万元，核减率 4.82%）。

六是开拓发展投融资平台。2022 年 1 月 28 日，按照区管委会部署，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市场监管部门正式注册设立，注册资本 2 亿元。6 月份与央企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粤东分公司正式签订《汕尾市红海湾经济开发区辖区内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服务合作框架协议》。同时，区投控公司设立子公司建城经贸公司、拓业人力资源管理公司，就工程管理咨询、地材贸易、劳务派遣、设备和场地租赁等方面开展业务，协助推进相关工程建设项目。2022 年已签订项目营区场地转租租赁协议，实现租赁收益 55.32 万元。通过构建投融资平台，按市场机制运行方式，积极参与区基础设施建设及投资管理，参与重大项目的参股、控股，促进开

发区财源建设的开拓，并进一步整合和盘活区国有资产，助推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6. 以党建为引领，突显政治机关本色

行政单位首先是政治机关，我们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主动适应形势发展要求，加强自身建设，切实提高工作质量和执行力。一是抓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学习宣传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结合起来，精心组织开展专题组织生活会、持续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双服务、双报到”等实践活动，教育引导干部守初心、担使命，发扬革命传统和优良作风，提振队伍干事创业精气神。二是强队伍。紧跟新时代发改和财政事业发展新要求，严守各项财经纪律，强化权力监督约束，认真把好审核关，做到三个“心”，要用心面对工作，耐心面对疑问，上心面对责任，勇于担当，奋起直追，组织开展业务能力培训，提升干部队伍干事创业的能力，增强发展后劲。三是转作风。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纪律教育，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严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内监督，监督干部职工老老实实干事、干干净净作为，以法纪为准绳、以规矩筑方圆，切实花好、用好、监督好每笔财政资金，在惩治腐败上绝不手软，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

各位代表、委员，各位领导，同志们：过去的一年，我们上下戮力同心、担当作为，奋勇争先、难中求成，克服了不少困难，战胜了不少挑战，在较好完成区党工委、管委会交给的发改和财政各项工作任务的同时，统计工作、国资管理、金融服务、粮食安全、物价监管、能源保供等方面也取得不俗的成绩，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在总结过去一年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楚地看到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弱项，困难和问题，这些不足有待我们在新一年工作之中加以整改、完善和提升。

二、2023年预算草案

2023年我区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大预算统筹力度，做大做实财政“蛋糕”；强化预算约束，严控一般性支出，切实保障重点支出，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强化债务管理，积极防范财政风险；加大力度保障和改善民生，补齐民生短板，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以赴投入“五区一园”建设，奋力建设强富绿美新湾区，为汕尾创建海陆丰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贡献红海湾发改和财政力量。

（一）2023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

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草案

2023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拟安排23029万元，比上年20289万元增加2740万元，增长13.5%。其中：税收收入

9757 万元，占比 42.4%，比上年 4050 万元增加 5707 万元，增长 140.9%；非税收入 13272 万元，占比 57.6%，比上年 16239 万元减少 2967 万元，下降 18.3%。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拟安排 89562 万元。(1) 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029 万元；(2) 转移性收入 21534 万元，包括：返还性收入 82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9593 万元（其中省财政预算救助 1800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593 万元）、省市财政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12 万元；(3) 调入资金 34489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 2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调入 142 万元，其他调入资金 34147 万元），(4)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 万元，(5) 上年结转 7510 万元。

2.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草案

根据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情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四章第三十五条地方各级预算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和“过紧日子”“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要求，编制区级财政年度预算。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相应安排 89562 万元，其中：拟安排①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143 万元；②债务还本支出 439 万元；③转移性支出（上解省市支出）18980 万元；④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 万元。

3. 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草案

2023 年拟安排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目标 67143 万元，

其中：拟安排区本级部门预算基本支出 27453 万元，项目性支出 31068 万元，专项补助结转支出 7510 万元，省市提前下达资金支出 1112 万元。拟安排 2023 年区级财政预算支出草案按照“保基本、兜底线、惠民生，促发展”的原则，在重点安排“三保”支出和全区“十件民生实事”资金支出的同时，聚焦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决策部署，加强资金统筹安排，调整优化支出结构。

主要支出科目拟安排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35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的 21.8%，拟安排：基本支出 5674 万元（主要是街道、机关单位工资及配套、公用经费等），项目（专项）支出 8918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各机关单位专项项目支出），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资金 43 万元；

(2) 国防支出 27 万元，占本级支出预算的 0.04%，拟安排项目（专项）支出 25 万元，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资金 2 万元；

(3) 公共安全支出 1130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的 1.68%，拟安排：基本支出 270 万元（主要是工资及配套、公用经费等），项目（专项）支出 798 万元（主要用于公安及支付系统经费、村居综治视联网建设资金及网络租用费），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资金 62 万元；

(4) 教育支出 13013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的 19.38%，拟安排：基本支出 11371 万元（主要是工资及配套、公用经费等），项目（专项）支出 1642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配套

支出和各种工程支出)；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2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的 0.81%，拟安排：基本支出 142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项目（专项）支出 400 万元（主要用于创建文明城市等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2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的 18.37%，拟安排：基本支出 6757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工资及配套、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单位缴费等），项目（专项）支出 3166 万元，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资金 2409 万元；

(7) 卫生健康支出 6254 万元，占区本级预算的 9.31%，拟安排：基本支出 910 万元（主要是工资及配套、医疗保险缴费等），项目（专项）支出 3108 万元（主要包括、新冠疫情防控经费，以及基层医疗机构卫生、计划生育、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级配套等民生支出等），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资金 2236 万元；

(8) 节能环保支出 395 万元，占区本级预算的 0.59%，拟安排：项目（专项）支出 395 万元（主要是污水处理费等）；

(9) 城乡社区支出 2801 万元，占区本级预算的 4.17%，拟安排：基本支出 557 万元（主要是工资及配套、公用经费等），项目（专项）支出 2147 万元（主要包括垃圾收集保洁清运及处理经费），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资金 97 万元；

(10) 农林水支出 9004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的 13.41%，拟安排：基本支出 433 万元（主要是工资及配套、

公用经费等），项目（专项）支出 4875 万元（主要包括帮镇扶村帮扶资金 3000 万元及农林水等乡村振兴战略资金支出），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资金 3696 万元；

（11）交通运输支出 557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的 0.83%，拟安排：项目（专项）支出 495 万元（主要是用于交通道路改造及维护等费用），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资金 62 万元；

（1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395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的 3.57%，拟安排：项目（专项）支出 2395 万元（主要是国有资产管理支出）；

（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9 万元，占区本级预算的 0.18%，拟安排：项目（专项）支出 119 万元（主要是自然资源及土地管理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 1096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的 1.63%，拟安排：项目（专项）支出 1096 万元（主要包括行政单位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

（1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6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 0.05%，拟安排：项目（专项）支出 36 万元（主要用于管理费用）；

（1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69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的 1.58%，拟安排：基本支出 243 万元（主要是工资及配套、公用经费等），项目（专项）支出 811 万元（主要包括消防站建设工程、应急项目专项经费等），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资金 15 万元；

(17) 其他支出 500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的 0.74%，拟安排：项目（专项）支出 500 万元（主要是按预算法规定新增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

(18) 债务付息支出 1230 万元，占区本级支出预算的 1.83%，拟安排：项目（专项）支出 1230 万元（主要是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付息支出）。

(19) 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8 万元。

以上收支项目详见附件 5.1-5.2。

已支出说明：按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各级预算草案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可以安排支出：（一）上一年度结转的支出；（二）参照上一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以及对下级政府的转移性支出；（三）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支付义务的支出，以及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支出。应当在预算草案报告中说明”。

2023 年 1 月份已支出 14074 万元，主要是拨付 1 月份工资、绩效、离退休人员慰问金及各项配套、上级专款、专项支出等急需的支出。

（二）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区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拟安排 200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 521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721 万元。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相应安排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721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 471 万

元（上年结转支出）、调出资金 200 万元、年终结余 50 万元。

（三）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拟安排 142 万元，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相应安排 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42 万元。

（四）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拟安排 2864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1441 万元，总收入 4305 万元，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2426 万元，预计全年滚存结余 1879 万元。

三、完成 2023 年预算目标的主要措施

2023 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是加快推动全方位高质量发展的突破之年。我局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从战略和全局高度完整、准确、全面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踔厉奋发、勇毅前行，认真履职，为高水平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红海湾篇章贡献发改和财政力量。

（一）持续抓好财源建设，努力做大财政蛋糕。牢固树立全区一盘棋思想，形成部门共同协同发力，确保各项财税收入依法征管，应收尽收。一是抓好既有税源征管，全面清理全区现有各行业、各税种，抓紧抓牢税收主体，在抓好电

厂各项税收征管的同时，抓好其他行业企业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房产税等主体税种的征收；二是重点关注和跟进新增税源征管，培育财税新的增长点。要强化海砂重大项目中电建（汕尾）绿色建材有限公司的政策要素保障，落实各主体税种的征收；同时要持续跟进电厂税收市区分成比例调整、二期海砂开采企业落地、综保区和白沙湖作业区用地及企业进驻产生的耕占税等各类税源，力争在今年形成新的财税增量。三是要清理规范非税收入项目，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收缴管理，确保非税收入足额入库；四是依法依规对在建工程产生的砂、石、土余渣进行拍卖和处置，组织资源性收入；五是抓好田寮湖片区土地出让工作，争取在市的统一主导下，完成土地出让计划，争取土地出让收益和相关税费收入；六是积极落实国有资本运营管理工作，加强对国有资源的清理、归集和监管，并督促各企业做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工作，争取实现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上缴国库的目标。

（二）着力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改善民生。 坚持“以财辅政”，聚焦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决策部署，统筹本级预算、上级转移支付、新增债券等各类资金，优先保障“六稳”“六保”，支持推进“三大行动”“六大会战”“九大示范”、乡村振兴、平安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文明城市创建等中心工作任务。注重保障和改善民生，强化财政投入的民生导向，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突出保基本、兜底线，加大就业、教育、医疗卫生、底线民生等方面的投入，

全力保障省、市、区十件民生实事落实，支持提高民生保障水平。

（三）强化监管提效益。一要完善财政支出标准化建设。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等信息化手段，建立“制度+技术”财政运行监督机制。将绩效理念和管理嵌入财政监督管理各环节，全面构建财政大数据监督新格局。强化直达资金监控机制效果，常态化开展资金监控。二要**加强财政监督检查**。加大财政全过程监督，有针对性开展地方政府债务、民生补短板、预决算公开等专项监督检查，加强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管，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行。并注重日常监督和内部监督，突出重点开展专项检查，严肃查处违纪违规行为，不断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和财政管理水平。三要**严格执行财经纪律**。进一步理顺预算管理权责，落实部门在预算编制、执行、绩效管理等方面的主体责任，严格执行《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和《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财经法纪，严厉查处违法违纪行为。四要**推进政府投资评审**。进一步强化发改和财政投资评审工作职能，拓宽评审领域，新增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环节，加大对政府投资项目的监管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将“三保”支出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科学合理调度财政资金，加强财政国库“三保”账户管理和监测预警，确保“三保”支出不出风险。完善政府举债和偿债能力评估机制，从严控制政府债务规模，兜牢政府债

务风险底线。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增强预算刚性约束力，严格控制新增项目，加大资金清理盘活力度，集中财力保“三保”支出和债务还本付息，确保财政经济稳健运行、可持续。

（五）继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围绕建成现代财政制度、提高财政治理效能要求，进一步加快推进各项改革，夯实财政管理基础。继续全力抓好“数字财政”建设，全面推进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政策和项目全生命周期预算绩效管理、政府债务项目预算绩效管理等改革工作，建立健全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长效机制，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水平。要按照机构改革的要求严格确定新一年预算单位，并按照“先谋事、后排钱”的预算编制原则，抓好预算单位项目库的建设、审核和绩效管理。

（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增强管财理财能力。强化理论武装，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责任制，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强化重点岗位和薄弱环节的廉政风险防控，教育引导干部职工牢固树立依法理财和廉洁从政意识，筑牢清正廉洁防线。深入开展干部职工综合能力提升培训，持续提升干部队伍能力素质，为红海湾发改和财政事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新的一年，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

十大精神，认真贯彻市委党建引领“三六九”工程和区党工委的决策部署，踔厉奋发、担当实干，为奋力建设强富绿美新湾区贡献发改和财政力量。

相关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

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条例建立、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社会保险基金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等7项基金。

5.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6. 全口径预算编制：指将全部政府收支纳入预算，并实行与其性质相适应的管理和监督，使政府预算做到体系完整、结构清晰、权责匹配、公开透明。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7. 非税收入：指各级政府及所属部门和单位依法利用行政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征收、收取、提取、募集的除税收和政府债务收入以外的财政收入。

8.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财政通过超收收入和支出预算结余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

下年度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或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安排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时在支出方面反映，调入使用基金时在收入方面反映。

9. 政府性债务：政府性债务包括政府债务和政府或有债务。其中：政府债务，是指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需要通过财政资金偿还。政府或有债务，是指由某一或有事项引发的债务，这种债务是否会变为现实，要看或有事项是否发生以及由此引发的债务是否最终要由政府来承担，包括了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和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5.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6.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9.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1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
(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2.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
功能分类)

13.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按功能分类)

14.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
表

19.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
表

20. 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表 1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029.00
（一）税收收入	9757.00
增值税	3100.00
企业所得税	480.00
个人所得税	132.00
资源税	126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0.00
房产税	250.00
印花稅	16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50.00
土地增值税	28.00
车船税	550.00
耕地占用税	3000.00
契税	50.00
烟叶税	0.00
环境保护税	45.00
（二）非税收入	13272.00
专项收入	870.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20.00
罚没收入	16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2022.00
其他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66533.00
（一）上级补助收入	21534.00

表 1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返还性收入	829.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705.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0.00
(二) 下级上解收入	0.00
(三) 调入资金	34489.00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200.00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142.00
从其他资金调入	34147.00
(四) 结转收入	7510.00
(五) 债务(转贷)收入	0.00
(六)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00
收入总计	89562.00

备注：无

关于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 2302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下同）增加 2740 万元，增长 13.5%，主要是税收收入 9757 万元，非税收入 1327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税收收入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税收收入预算数为 9757 万元，增加 5707 万元。其中：

（一）增值税预算数为 3100 万元，增加 1450 万元，主要是电厂分成比例增加，从原来的 16%调整为 30%。

（二）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 480 万元，增加 250 万元，主要是电厂分成比例增加，从原来的 16%调整为 30%。

（四）资源税预算数为 1262 万元，增加 1262 万元，主要是增加海沙企业收入。

（五）城市维护建设税预算数为 450 万元，增加 157 万元，主要是电厂分成比例增加，从原来的 16%调整为 30%。

（六）房产税预算数为 250 万元，减少 254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同期有 21 年延期的税收收入，导致 2022 年收入基数高。

（七）耕地占用税预算数为 3000 万元，增加 256 万元。

二、非税收入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非税收入预算数为 13272 万元，减少 2967 万元。其中：

（一）专项收入预算数为 870 万元，增加 635 万元。

（二）行政事业性收入预算数为 220 万元，减少 2 万元。

（三）罚没收入预算数为 160 万元，增加 79 万元。

（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 12022 万元，减少 3683 万元。

表 2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14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15.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32.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700.00
（五）教育支出	12849.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66.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1.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031.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9.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09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9137.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93.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89.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7.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98.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2.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1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1230.00

表 2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二十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00
二、转移性支出	18980.00
(一) 补助下级支出	0.00
(二) 上解支出	18980.00
(三) 调出资金	0.00
(四) 债务转贷支出	0.00
(五) 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0
三、预备费	0.00
四、债务还本支出	439.00
五、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00
支出总计	89562.00

备注：无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6714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2,41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66.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384.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00
2010303	机关服务	601.00
2010308	信访事务	36.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29.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5.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75.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8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0.00
20106	财政事务	1,735.00
2010601	行政运行	558.0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80.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3.00
2010606	财政监察	5.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55.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77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64.0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07	税收事务	10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100.00
20108	审计事务	3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3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94.00
2011101	行政运行	209.00
2011106	巡视工作	1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5.00
20113	商贸事务	355.00
2011301	行政运行	212.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4.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29.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12.00
2012901	行政运行	91.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21.00
20132	组织事务	199.00
2013201	行政运行	22.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7.00
20133	宣传事务	55.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5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8.00
203	国防支出	3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70.00
20402	公安	584.00
20406	司法	9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6.00
205	教育支出	12,849.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2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29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530.00
20502	普通教育	12,029.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537.00
2050202	小学教育	5,25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287.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687.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6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66.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886.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51.00
2070113	旅游宣传	63.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572.0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702	文物	7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70.00
20703	体育	3.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7.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1.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34.00
2080101	行政运行	448.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97.0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5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6.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44.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07.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3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33.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4.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1.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2.0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7	就业补助	377.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77.00
20808	抚恤	512.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8.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74.00
20809	退役安置	96.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63.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00
20810	社会福利	958.00
2081001	儿童福利	55.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18.00
2081004	殡葬	78.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5.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82.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18.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6.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12.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25.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7.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58.0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20	临时救助	82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2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3.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6.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556.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556.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7.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7.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8.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1.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09.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09.00
21002	公立医院	323.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23.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76.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568.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00
21004	公共卫生	3,566.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5.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0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561.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6.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7.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41.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41.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5.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5.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9.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4.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4.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5.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5.00
21103	污染防治	35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9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71.0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20101	行政运行	526.00
2120104	城管执法	4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2.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3.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0.00
2120299	其他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53.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53.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6.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6.00
213	农林水支出	9,137.00
21301	农业农村	2,409.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83.00
2130119	防灾救灾	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4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1,631.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5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53.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046.0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2.00
21303	水利	1,105.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025.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4.00
2130316	农村水利	6.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611.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46.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16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1.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8.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83.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98.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98.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93.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93.00
2140106	公路养护	67.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26.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89.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189.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189.0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5.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7.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87.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4.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5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8.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2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2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2.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42.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42.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1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96.00
2240101	行政运行	51.00
2240106	安全监管	3.00
2240108	应急救援	100.0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
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42.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694.00
2240201	行政运行	192.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64.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38.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230.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230.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230.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00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00

备注：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关于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3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124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9 万元，增长 4.63%。主要原因：人员工资类支出比上年略有增长

2. 2023 年国防支出支出预算 3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 万元，下降 47.54%。主要原因：相应项目支出减少。

3. 2023 年公共安全支出支出预算 10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1 万元，增长 20.36%。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原因，政法委独立出来，相关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在该功能科目。

4. 2023 年教育支出支出预算 128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48 万元，增长 14.71%。主要原因：教育系统的退休工资、绩效、在职人员公积金今年改为在该科目支出。

5. 2023 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支出预算 50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02 万元，增长 123.76%。主要原因：环境卫生、森林绿化美观等支出改为该科目支出。

6. 2023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预算 129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76 万元，降低 18.65%。主要原因：教育系统的退休工资、绩效等在教育科目支出，不再在该科目支出。

7. 2023 年卫生健康支出支出预算 60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76 万元，降低 48.92%。主要原因：教育系统医保缴费

在教育科目支出，疫情防控经费预算大幅下降。

8. 2023 年节能环保支出支出预算 409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9 万元，降低 52.88%。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9. 2023 年城乡社区支出支出预算 20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2 万元，降低 23.5%。主要原因：部分环境卫生支出列入 207 科目支出。

10. 2023 年农林水支出支出预算 9137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27 万元，降低 33.13%。主要原因：上级专项减少及本级专项项目支出减少。

11. 2023 年交通运输支出支出预算 1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8020 万元，降低 97.65%。主要原因：2022 年有列农村“四好公路”本级预算，今年该支出由债券资金支出，不需列入，导致该科目支出大幅减少。

12. 2023 年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支出预算 11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8 万元，增长 69.61%。主要原因：区国有资产相关支出增加。

13. 2023 年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支出预算 6 万元，比上年增加 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主要增加了粮食应急点补助经费和考核经费。

14. 2023 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支出预算 1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1 万元，降低 44.67%。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15. 2023 年住房保障支出支出预算 10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78 万元，降低 70.92%。主要原因：教育系统公积金和住房改革补贴支出在教育科目列支。

16. 2023 年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2 万元，比上年增加 5 万元，增长 13.51%。主要原因：去年部分储备粮工资在 2023 年支付，导致今年有所增加。

17. 2023 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支出预算 11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9 万元，降低 24.95%。主要原因：消防营房建设接近完工，2023 年该项目支出减少。

18. 2023 年债务付息支出支出预算 12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02 万元，降低 34.82%。主要原因：按实际付息做出预算。

19. 2023 年债务发行费用支出支出预算 8 万元，比上年增加 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按实际列支发行费用。

表 4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 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27460.73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7120.0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837.73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568.17
50103	住房公积金	1817.0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7.1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4.23
50201	办公经费	884.25
50202	会议费	0.00
50203	培训费	2.5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2.2
50205	委托业务费	257.93
50206	公务接待费	0.5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0
50209	维修（护）费	21.5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0.35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2.1
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0.0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0.00
50306	设备购置	12.1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307	大型修缮	0.00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0.00
5040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50404	设备购置	0.00
50405	大型修缮	0.00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984.63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781.71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92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0.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0.00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0.00
507	对企业补助	0.00
50701	费用补贴	0.00
50702	利息补贴	0.00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50803	资本金注入（一）	0.00
50804	资本金注入（二）	0.0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805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50899	其他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6.77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50902	助学金	0.00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50905	离退休费	2085.4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1.37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510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510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511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511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511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511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512	债务还本支出	0.00
51201	国内债务还本	0.00
51202	国外债务还本	0.00
513	转移性支出	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0.00
51303	债务转贷	0.0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
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1304	调出资金	0.00
51305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0
51306	补充预算周转金	0.00
51307	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0
514	预备费及预留	0.00
51401	预备费	0.00
51402	预留	0.00
599	其他支出	3.00
5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5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5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59999	其他支出	3.00

备注：无

表 5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 算“三公”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193.5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61.00
1. 公务用车购置	116.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0
（三）公务接待费	32.5

备注：无

关于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3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9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89.5 万元，原因是因机构改革，我区新增应急管理局，该行局需配备公务用车，同时区组织人社局公车需更新，导致公车购置费用大幅上升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原因是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6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9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比上年增加 93 万元，原因是因机构改革，我区新增应急管理局，该行局需配备公务用车，同时区组织人社局公车需更新，导致公车购置费用大幅上升；公务接待费支出 3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 万元，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表 6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税收
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结算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	0.00	0.00	0.00	0.00
国防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 7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20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20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下级上解收入	0.00
四、调入资金	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0.00
六、上年结转收入	530.00
收入总计	730.00

备注：无

表 8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其他支出	530.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30.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30.00
二、债务付息支出	0.00
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四、上解支出	0.00
五、调出资金	200.00
六、债务转贷支出	0.00
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支出总计	730.00

备注：无

表9

2023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
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229	其他支出	53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3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30.00
	支出总计	530.00

备注：无

表 10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政府性基金转移
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表 11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42.00
利润收入	100.00
股利、股息收入	0.00
产权转让收入	0.00
清算收入	42.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0.00
上解收入	0.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0.00
收入总计	142.00

备注：无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转移性支出	0.0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142.00
支出总计	142.00

备注：无

2023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支出总计	0.00

备注：无

表 14

2023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 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2864.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2864.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一、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864.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2864.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备注：无。

2023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2426.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426.00
一、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426.00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2426.00

备注：无。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社会保险基金预 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438.00
累计结余	1879.00
一、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438.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879.00

备注：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1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27491.00
二、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38564.00
三、2022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12267.00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22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12267.00
四、2022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1200.00
五、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38564.00

备注：1. 根据《财政部关于规范地方政府主权外贷预算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数按照实际提款使用金额编列。

2. 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执行数已反映政府外贷跨年度汇兑损益，下同。

表 19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地方政府专项债 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1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72438.00
二、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152838.00
三、2022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80400.00
四、2022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0.00
五、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152838.00

备注：无

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2 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0.00	92667.00
（一）一般债券	B	0.00	12267.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0.00	1200.00
（二）专项债券	D	0.00	80400.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0.00	0.00
二、2022 年还本执行数	$F=G+H$	0.00	1200.00
（一）一般债券	G	0.00	1200.00
（二）专项债券	H	0.00	0.00
三、2022 年付息执行数	$I=J+K$	0.00	4973.00
（一）一般债券	J	0.00	1019.00
（二）专项债券	K	0.00	3954.00
四、2023 年还本预算数	$L=M+O$	0.00	439.00
（一）一般债券	M	0.00	439.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0.00	0.00
财政预算安排	N	0.00	439.00
（二）专项债券	O	0.00	0.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0.00	0.00
财政预算安排	P	0.00	0.00
五、2023 年付息预算数	$Q=R+S$	0.00	7095.00
（一）一般债券	R	0.00	1230.00
（二）专项债券	S	0.00	5865.00

备注：无

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 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2 年底 余额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年 及以后 年度	偿还资金来 源
一般债券	合计	38558	439	1396	1956	590	34177	一般公共预 算
	新增债 券	27177	0.00	1200	0.00	0.00	25977	
	置换债 券	2985	439	0.00	1956	590	0.00	
	再融资 债券	8396	0.00	196	0.00	0.00	8200	
专项债券	合计	15283 8	0.00	0.00	2438	0.00	150400	政府性基金 预算
	新增债 券	15283 8	0.00	0.00	2438	0.00	150400	
	置换债 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再融资 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无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地方政府债务限 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 年债务限额预计执行数			2022 年末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市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市本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红海湾区	191402	38564	152838	191402	38564	152838

备注：无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新增债务限额安 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 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其中：外债转 贷额度	新增专项债券
市	0.00	0.00	0.00	0.00
市本级	0.00	0.00	0.00	0.00
红海湾区	92667	12267	0.00	80400

备注：无。

表 24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新增债券和政府 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	占比
合计	91467.00	1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8567.00	9.37
（一）铁路	0.00	0
（二）公路	8567.00	9.37
（三）机场	0.00	0
（四）水运	0.00	0
（五）城市轨道交通	0.00	0
（六）城市停车场	0.00	0
（七）综合交通枢纽	0.00	0
二、能源	0.00	0
三、农林水利	16700.00	18.26
四、生态环保	8400.00	9.18
五、社会事业	57800.00	63.19
（一）卫生健康	3050.00	3.33
（二）教育	7200.00	7.87
（三）养老	0.00	0
（四）文化旅游	23000.00	25.15
（五）其他社会事业	24500.00	26.84
六、仓储物流基础设施	0.00	0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00	0
八、保障性安居工程	0.00	0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0.00	0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0.00	0
（三）棚户区改造	0.00	0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新增债券和政府
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占 比
九、其他	0.00	0

备注：无。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无	80400	无	无	0.00	1361.71
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公办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教育	1700	20	3.28%	0.00	27.88
人民医院迁建工程	卫生健康	3050	20	3.28%	0.00	50.02
红楼周边公共服务设施工程	文化旅游	2500	20	3.32%	0.00	41.5
遮浪街道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工程	其他社会事业	6500	20	3.32%	0.00	107.9
区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工程项目	生态环保	7500	15	3.7%	0.00	138.75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内湖红色文化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8000	20	3.32%	0.00	132.8
区农村供排水综合建设工程项目	农林水利	8000	15	3.7%	0.00	148
区水厂扩建工程	农林水利	6200	20	3.45%	0.00	106.95
白沙中学改扩建工程	教育	5500	20	3.23%	0.00	88.825
黄旭华旧居修复及周边配套工程	文化旅游	7500	20	3.63%	0.00	136.125
田墘红色山海情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10050	15	3.16%	0.00	158.79
石鼓山景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5000	15	3.23%	0.00	80.75

2022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东洲街道“山海渔韵”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8000	20	3.23%	0.00	129.2
区垃圾处理项目	生态环保	900	15	3.16%	0.00	14.22

备注：无。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地方政府债务限 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 式	全市)	本级	下级
一、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0.00	191402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0.00	38564	0.00
专项债务限额	C	0.00	152838	0.00
二、提前下达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0.00	45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0.00	45000	0.00

备注：无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 限额
合计	45000.00	0.00	45000.00
市本级	0.00	0.00	0.00
县、区小计	45000.00	0.00	45000.00
红海湾区	45000.00	0.00	45000.00
汕尾市红海湾田墘红色山海情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	1,500.00	0.00	1,500.00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内湖红色文化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2,000.00	0.00	2,000.00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施公寮半岛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00.00	0.00	1,000.00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黄旭华旧居修复及周边配套工程	2,000.00	0.00	2,000.00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垃圾处理项目	1,000.00	0.00	1,000.00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	6,000.00	0.00	6,000.00
汕尾市遮浪现代渔港（二级）二期工程	12,000.00	0.00	12,000.00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改建及配套设施工程项目	6,000.00	0.00	6,000.00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农村供排水综合建设工程项目	4,000.00	0.00	4,000.00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白沙中学改扩建工程	7,500.00	0.00	7,500.00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人民医院迁建工程	2,000.00	0.00	2,000.00

备注：无。

关于 2023 年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根据规定，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应当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一般性支出、经常性支出和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市财政今年提前下达我区政府新增专项债券 4.5 亿元。

二、分配方案汕尾市红海湾田墘红色山海情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 1500 万，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内湖红色文化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2000 万，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施公寮半岛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00 万，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黄旭华旧居修复及周边配套工程 2000 万，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垃圾处理项目 1000 万，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 6000 万，汕尾市遮浪现代渔港（二级）二期工程 12000 万，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改建及配套设施工程项目 6000 万，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农村供排水综合建设工程项目 4000 万，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白沙中学改扩建工程 7500 万，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人民医院迁建工程 2000 万。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3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 税收返还

我区没有对下级税收返还预算。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我区没有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

3. 专项转移支付

我区没有对下级专项性转移支付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 19140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8564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52838 万元。2022 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 191402 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 38564 万元，专项债务 152838 万元。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2 年发行/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92667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2267 万元，专项债券 80400 万元；新增债券 91467 万元，再融资债券 1200 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2 年按照偿债计划，将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2 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12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120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0 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497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1019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3 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内容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 5 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1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9000 万元
用途范围	农田水利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区发展和财政局立项批复《关于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红发财投审（2022）18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节水灌溉工程 12100 亩，其中田垵片区

		850 亩，内湖片区 3500 亩，外湖、红湖片区 2150 亩，石新片区 3800 亩，东四村 1000 亩，湖东片区 800 亩；新修钢管 3867 米，新修蓄水塘 75 座；新（整）修箱涵 11 座，整修涵管（洞）6 处，陂头工程 20 宗，新修水井（机井）12 处；新修水闸 3 座，以及建设括灌溉泵站 36 宗，机耕路 26758 米，以及相关配套设施设施等。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节水灌溉工程 12100 亩，其中田垵片区 850 亩，内湖片区 3500 亩，外湖、红湖片区 2150 亩，石新片区 3800 亩，东四村 1000 亩，湖东片区 800 亩；新修钢管 3867 米，新修蓄水塘 75 座；新（整）修箱涵 11 座，整修涵管（洞）6 处，陂头工程 20 宗，新修水井（机井）12 处；新修水闸 3 座，以及建设括灌溉泵站 36 宗，机耕路 26758 米，以及相关配套设施设施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率 (%)	100	100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合格性 (%)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3 年 5 月	2023 年 5 月
			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额 (万元)	16769.89	16769.89
		数量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率 (%)	100	100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合格性 (%)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3 年 5 月	2023 年 5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